

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5年4月28日至7月4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开展了常规巡察。2025年9月5日,巡察组向县委宣传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县委宣传部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多次召开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会议研究推进整改工作,认真研究梳理反馈意见,制定了《县委宣传部关于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逐项明确责任人、目标要求、完成时限,建立工作台账,确保改彻底、改到位。

二、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一)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1. 关于“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应学未学。”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针对反馈问题,深刻反思,立行立改。一是立即组织专题学习,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雷锋精神的重要论述纳入宣传部支部学习计划,进行系统补学与深入研

讨。二是强化督查问效，对学习落实情况定期检查，确保类似问题不再发生。

整改成效：9月28日组织开展宣传部党日活动，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号召“做一颗永不生锈的螺丝钉”重要指示精神，并重温9.28习近平总书记在抚顺雷锋纪念馆重要讲话精神。

2. 关于“贯彻落实尚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纳入各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紧抓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已将《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纳入9月份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确保中心组成员深刻领会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二是组织专题学习。组织各部门、各乡镇开展对《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督促制定具体的学习计划，并定期报送学习进展情况，推动学习任务有效落实。同时，将《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纳入县委宣传部党支部学习，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交流研讨等方式，确保学深、学透、学有成效。

整改成效：9月24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并通知各党委（党组）将《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纳入9月份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全县39个党委（党组）已全部完成学习；9月28日，

宣传部党支部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

3. 关于“‘第一议题’制度执行不严。”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专题培训，深入学习《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今后每月党支部组织学习，必将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支部学习的“第一议题”，确保“第一时间学、原原本本学”。二是提高学习标准。构建“学习—研讨—部署—落实”闭环，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强大动力。

整改成效：6月20日以来，宣传部部务会议共计召开9次，均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

4. 关于“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宣传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增加原创稿件数量。在县融媒体中心成立“三年行动”采访小组，深入各乡镇、各部门及重点项目一线，采写产业发展、民生改善、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在全面振兴三年行动中取得的新成效，确保每周上传2篇原创作品，提振全县干部群众发展信心。二是拓展宣传渠道。主动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建立联系，积极向上级媒体提供新闻线索，推荐优质宣传稿件，进一步拓展宣传渠道，讲好抚顺县

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故事。

整改成效：在县融媒 APP “三年行动” 专栏及时发布我县工作取得的新成效，增加原创稿件 31 篇，积极向上级媒体供稿 12 篇。

5. 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部署不够有力。” 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开展专项督查行动。组建专项督查组，针对管理不规范、标识不全、环境脏乱等问题对全县 95 个文明实践站实地督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二是提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使用率。对各乡镇宣传委员、宣传干事专题培训，指导各实践站制定月度活动计划，确保周周有活动、月月有主题，切实提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使用率。三是开展移风易俗促进行动。聚焦婚丧嫁娶、升学乔迁等大操大办问题，以“宣传引导+制度约束”相结合的方式，由红白理事会和“五老”队伍宣传喜事简办理念，由乡村干部和乡贤组成的监督小组对宴席操办全流程管理，确保桌数、礼金不超标准，让文明新风融入乡村生活日常。

整改成效：开展专项督查行动。组建专项督查组，对全县 95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全覆盖督查，重点督查实践站标牌摆放、室内环境卫生、每月活动公告、活动开展等方面，对巡察发现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

实践工作培训，累计培训 8 个乡镇、95 个行政村的文明实践所站负责人及骨干 300 余人；“线上+线下”开展移风易俗工作宣传 300 余场次，不断提升移风易俗文明新风尚。

6. “学雷锋活动收效不佳。” 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紧密围绕中心工作、重点工作，扎实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融入项目建设、营商环境、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二是打造特色学雷锋品牌。强化顶层设计，品牌化载体活动，在全县广泛开展打造“一乡镇一品牌、一队一特色”的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积极打造辨识度高、群众基础实的机关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品牌，推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提质升级。三是强化宣传选树先进典型。通过征集扶贫帮困、公益达人、敬老爱幼、见义勇为、乐于助人等个人和公益团体的事迹，挖掘一批学雷锋、践行新时代雷锋精神的先进典型，引导更多人践行雷锋精神，做雷锋精神传人。

整改成效：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营造“人人学雷锋”的浓厚氛围；积极打造“红色+研学”等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品牌，开展“红色+研学”活动 240 余场次；大力宣传选树“辽宁好人”、“百姓雷锋”先进典型，向上选树推荐“辽宁好人”1 人，“百姓雷锋”团队 2 个、个人 4 个。

7. 关于“公共文化服务质效不高。”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构建责任体系。建立“县委宣传部统筹、乡镇具体落实”的责任体系，实行“日存档、周调度、年考核”制度，及时掌握各乡镇电影放映进度和存在困难，针对各乡镇放映设备故障等问题及时与省市沟通，确保完成年度放映任务。二是创新放映模式。将公益影片推荐表发送至各村微信群，通过村民“点单”的方式，选择放映影片，提高村民参与观影的热情。三是加大电影放映频次。采取分档加密放映方式，对于人口较多、交通便利的行政村，每月放映3场电影，对于偏远村屯、人口较少的自然村，每月放映2场电影，提升放映频次，力争完成更多公益电影放映任务。

整改成效：严格执行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作“日存档、周调度”制度，截止目前，已高质量超额完成我县2025年度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任务（已放映1255场，全年任务1140场）。

8. 关于“统筹推进对外宣传有所欠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落实专栏管理责任。明确县融媒APP栏目更新责任人和分管领导，建立健全内容发布“三审”制度。明确“党史学习”“学雷锋”“双进双促”“生态环保”“安全生产”栏目定期及时更新。二是加强对政务新媒体的管理。全面排查“抚顺县宣传”发布内容，第一时间删

除“雷锋城里雷锋多”话题已发布的 38 条美食内容。同时，制定《抚顺县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管理制度》，全面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强化政务账号管理主体责任，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成效：建立健全县融媒 APP 发布“三审”制度，“党史学习”“学雷锋”“双进双促”“生态环保”“安全生产”栏目定期及时更新；全面排查“抚顺县宣传”发布内容，第一时间删除“雷锋城里雷锋多”话题已发布的 38 条美食内容；制定《“抚顺县宣传”政务新媒体矩阵信息发布及运营管理制度》，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

9. 关于“打造‘政通人和’的营商环境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专题学习。组织财务工作人员专题学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明确政府购买服务形式、流程与注意事项，强化“守诺践约”意识，确保不再发生类似问题。二是开展自查自纠。重点自查 2019 年以来“程序缺失、未签合同、拖欠款项”等相关问题，发现问题，可整改问题立即整改，确保问题和纠纷“清零”。

整改成效：8 月 28 日，宣传部党支部专题学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条例》等内容；自查 2019

年以来“程序缺失、未签合同、拖欠款项”等相关问题，未发现其他问题。

10. 关于“履行主体责任意识有待加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严格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确定每半年召开1次班子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整改成效：定期召开宣传部部务（扩大）会议，审议听取各位副部长、融媒体中心主任、舆情中心主任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

11. 关于“议事决策程序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立即对涉及的支出事项进行核查，查明原因并予以纠正。二是修订完善县委宣传部“三重一大”议事决策制度，明确凡大额资金支出必须严格履行集体研究、会议决定程序，并规范记录归档。三是强化流程管控，严格执行“先审议、后支出”原则，坚决杜绝程序倒置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成效：修订《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对大额资金支出程序等做出严格规范，必须经过部务会议集体讨论，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人员全程列席，杜绝上述问题发生。

12. 关于“自觉主动接受监督意识不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主动接受监督，修订宣传部部务会议议事规则，明确凡研究“三重一大”事项，提前向派驻纪检监察组报备并邀请列席会议，对决策过程进行现场监督。二是建立沟通机制。加强与派驻纪检监察组的日常联系，对决策事项的执行情况及时汇报，确保“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公开透明、合法合规。

整改成效：修订《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格执行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组人员列席有关“三重一大”部务会议，2025年6月以来，涉“三重一大”事项部务会议均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组人员列席。

13. 关于“廉政提醒不够经常。”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行立改，规范廉政提醒频次、内容、方式等环节，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确保提醒工作的常态化开展，通过召开专题会议、下发通知等方式开展廉政教育，实现关键节点全覆盖，切实筑牢全体工作人员廉洁自律思想防线。

整改成效：按照县纪委监委派驻组要求，做好子女升学人员填报《党员、干部子女升学情况登记表》；结合重要时间节点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县纪委监委关于国庆中秋期间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廉政提醒及典型问题通报，

提醒全体工作人员守牢廉洁自律底线。

14. 关于“请销假监管审核流于形式。”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即进行全面整改，严格执行《县委宣传部请销假制度》，组织全体人员专题学习，规范请销假流程，明确休假必须填写审批单，病假必须提供合规医院证明，确保制度刚性运行，杜绝流于形式。

整改成效：修订《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考勤管理办法》，对请销假制度作出明确规定，要求规范填写《请假单》《休假单》《外出单》等，病假需提供三甲以上医院证明。

15. 关于“结余资金监管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即进行整改。及时与财政部门对接，按规定程序将结余资金全额上缴财政，确保资金归口管理，避免再次出现资金闲置沉淀。

整改成效：以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问题为导向，严格自查自纠，县委宣传部第一时间将账户内滞留资金全部上缴县财政。

16. 关于“购买服务程序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即进行全面整改。一是立即对支出事项进行逐一核查，对照执行政府采购程序，逐项查明不符合规定原因，从中汲取教训。二是修订完善内部采购管理制度，明

确凡购买服务必须签订规范合同，指定责任人，严格审核把关，杜绝无合同支付，坚决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成效：已逐项核查，并补充完善相关手续；修订《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财务报销审批制度》，宣传部办公室严格落实巡察工作要求，对每一笔经费支出日期、用途、经办人、发放明细单、领取签字单、合同等都要进行详实记录。

17. 关于“超限额使用现金支付。”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财务人员立即对涉及超限额使用现金支付事项进行全面核查，查明原因，汲取教训。二是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现金管理条例，明确严禁超限额使用现金结算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支付方式与审批流程，确保此后所有支出符合财政法规规定，杜绝类似问题发生。

整改成效：县委宣传部办公室严格落实巡察整改工作要求，杜绝超限额使用现金，截至目前，未发生超限额使用现金问题。

18. 关于“原始凭证不完整。”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即进行全面整改，制定完善财务报销制度，明确规定今后所有宣传品、印刷品、书籍等购买支出，报销时必须提供经手领取人签字的详细明细表。

整改成效：修订《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财务报销审批制度》，对每一笔经费支出报销严格审核，按照规定附发放明

细单、领取签字单、合同等。

19. 关于“‘过紧日子’思想树得不牢。”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行立改，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财政部门规定的资产配置标准和预算定额，此后所有设备购置必须事先进行价格询证和预算审核，坚决杜绝超标准、超预算采购。

整改成效：参照抚顺市财政局《行政事业单位通用性设备购置预算编制上限标准》，制定《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办公用品采购办法》，并严格执行财政部门规定的资产配置标准和预算定额。

20. 关于“组织生活开展不严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规范党建工作档案管理。严格落实“专、实、全”记录要求，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工作，明确记录包含时间、地点、出席人员、研究事项、发言要点及决议情况等要素，杜绝条目式记录。二是严肃组织生活会。按照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流程要求，高标准要求党员干部联系实际查摆问题，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认真撰写发言提纲，在会议记录中体现个人发言及批评内容。

整改成效：按照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问题，第一时间指定专人负责做好组织生活会会议记录，及时收集党员个人发

言材料，做好材料归档工作，并安排支部组织委员定期对记录情况进行检查，确保组织生活严肃开展。

21. 关于“发展党员程序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补齐档案记录。对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逐项补全档案记录，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成档案补正。二是完善工作流程。组织党支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深刻理解发展党员工作的政治性、严肃性和程序要求，严格发展党员流程。

整改成效：县委宣传部按照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问题，已完成逐项补齐空缺内容，并报送县机关工委审核把关通过；9月28日，宣传部组织生活会议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内容。

22. 关于“推进下属单位干部队伍建设进度缓慢。”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调入精干力量。经过认真筛选考察，将县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入到县互联网舆情监测中心工作。二是纳入招考计划。针对现有工作人员，优化岗位职责分工，提升工作效率，将互联网舆情中心空缺人员岗位纳入事业单位招考优先名单。

整改成效：已办理完成2名同志调入到县互联网舆情监

测中心工作相关手续；“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招入 1 人，充实舆情中心人员力量，彻底解决下属单位干部队伍建设进展缓慢问题。

23. 关于“重要岗位人员使用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行立改，立即调整工作人员分工，对部内所有重要岗位人员重新分工，确保人员身份、资质符合岗位要求，并加强日常管理监督，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成效：制定下发《关于县委宣传部调整工作分工的通知》，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办公室文件收发工作，确保各岗位工作人员身份符合岗位要求，重点岗位人员规范使用。

24. 关于“抓整改不深不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采取定期督促、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对全体党员笔记记录情况进行督促，党员之间互相学习、交流经验，认真做好学习笔记，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和完善，防止问题反弹。

整改成效：办公室为每名党员专门配发学习笔记本，安排支部组织委员每个月对党员学习笔记记录情况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及时提示提醒，确保每名党员认真及时撰写个人学习笔记。

25. 关于“常态化坚持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制定党员谈心谈话年度计划，并根据组

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关键节点，提前细化阶段性谈话任务，将谈心谈话责任纳入支部委员岗位职责清单，确保“应谈尽谈、不漏一人”。二是规范管理。谈心谈话结束后，3日内完成记录归档，由支部组织委员负责收集核查，对未按要求开展谈话的党员（含支委）进行提醒，限期补谈，杜绝“巡察整改后问题反弹”现象。

整改成效：制定宣传部党员谈心谈话年度计划，定期集中组织开展谈心谈话，做到“应谈尽谈、不漏一人”，并将谈话记录完成归档。

（二）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1.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牢牢把握主责主业工作方向，一体推进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见实见效。”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进一步深学细悟习近平文化思想，按照“先学一步、深学一层”的要求自觉学习、带头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努力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生动局面。通过“三抓”即抓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抓实宣讲品牌打造、抓实调查研究三项措施，促进实现理论学习全覆盖，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整改成效：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严

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扎实推进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讲工作。

2. 关于“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紧盯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岗位和敏感节点，持续加强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做到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管人与管事、管队伍与管业务结合起来，切实抓好分管领域和分管人员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关键环节、敏感节点、重要岗位开展经常性监督，工作中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批评指正，有效防止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整改成效：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做到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宣传系统无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3. 关于“严格重要岗位人员选拔任用，着眼长远发展，统筹谋划干部队伍建设，为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提供人才支撑。”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在学习培训上发力。加大干部培训力度，通过开展点评式、分享式、集中式等多种形式开展培训，不断提升宣传思想文化队伍工作能力和水平。二是在推动人才

引育用留上发力。建立常态化联系宣传思想文化人才的制度机制，抓好系统内的“传帮带”，为宣传思想文化人才干事创业、提拔使用创造有利条件。

整改成效：9月份以来，累计举办意识形态、新时代文明实践、舆情应对等培训班18期，共计培训机关干部、村干部、业务骨干等近千人，极大提升宣传思想文化队伍工作能力和水平；做好宣传思想文化系统提拔和进一步交流使用干部相关工作。

4. 关于“坚持问题导向，细化整改措施，明确责任分工，举一反三、常态长效整改，做实‘当下改’举措，完善‘长久立’机制，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标准抓好巡察整改，切实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守正创新的强大动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问题、措施、责任、时限”四明确的整改台账，实行挂图作战、对账销号，严格按照时序节点推进真改实改彻底改。二是构建“问题—整改—核查—提升”的闭环管理机制，做到“整改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规范一项工作”，实现举一反三、常态长效整改，切实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整改成效：建立“问题、措施、责任、时限”四明确的整改台账，实行挂图作战、对账销号，严格按照时序节点推

进真改实改彻底改；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反馈的 27 个问题、4 个方面 5 条意见建议，宣传部已全部完成整改任务，并长期坚持推进，切实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守正创新的强大动力。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针对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县委宣传部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我们清醒地认识到，这些成果是初步的，还需要长抓不懈、持续用力。下一步，县委宣传部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久久为功的韧劲和“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决心，让市委、县委看到县委宣传部实实在在的整改效果，真正把落实反馈意见转化为提升各项工作的动力。

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要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管理，强化舆论引导，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管理权、话语权。**二是进一步抓好整改提升。**紧紧围绕市委第一巡察组指出的问题，紧紧抓住问题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坚持综合施策、标本兼治，加强源头治理，通过扎紧制

度笼子，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努力实现用长效机制推动整改工作常态化、整改成果长效化。**三是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密切关注隐形变异等新动向新表现，集中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作风问题综合整治工作。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坚持集体决策和分工负责相结合。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准则，提高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加强县委宣传部党组织建设，更好发挥县委宣传部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4-57599540；邮政信箱：抚顺市顺城区新城路中段 20-3 号（中共抚顺县委宣传部）；电子邮箱 fsxwmb@163.com。